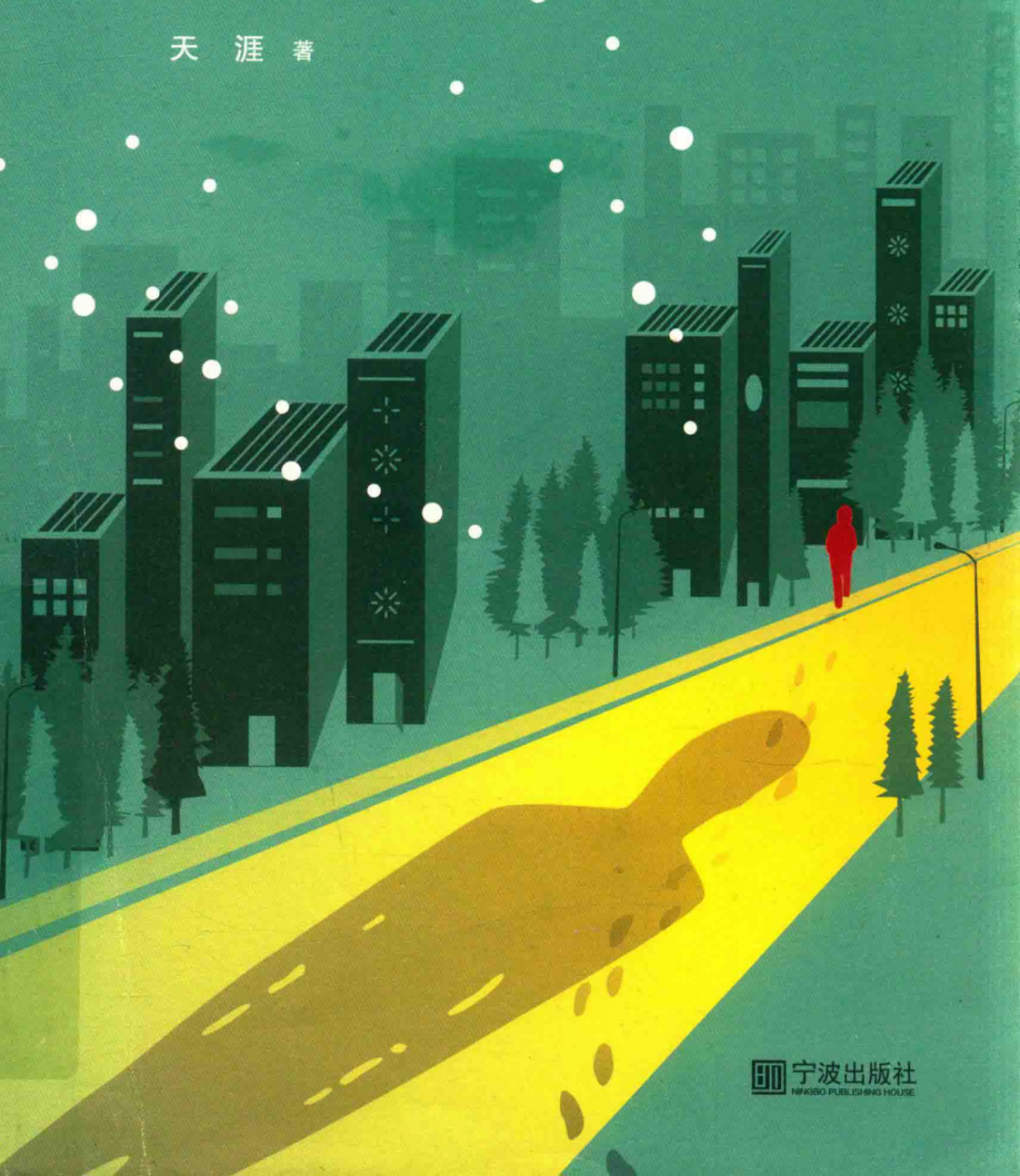


纪念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宁波文艺原创精品丛书

左岸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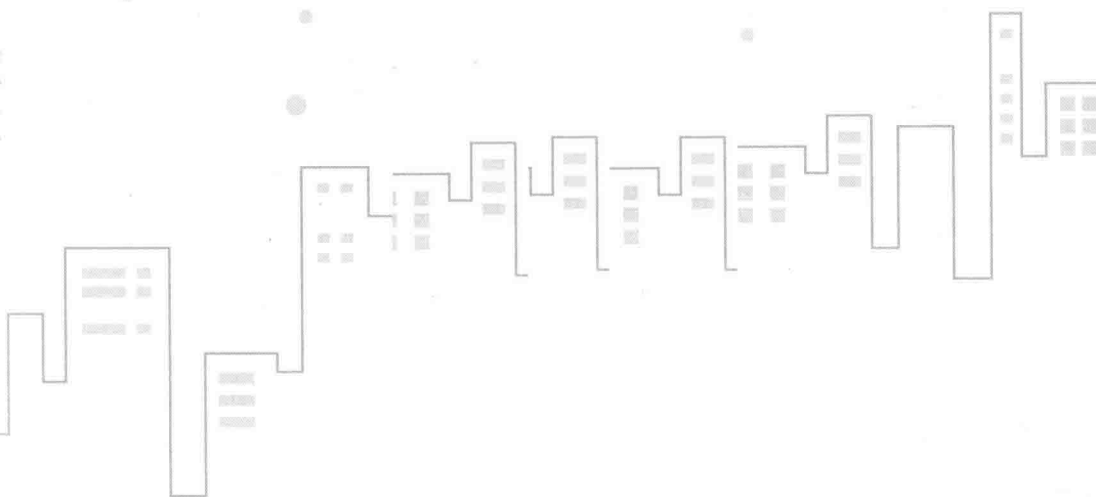
天涯 著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左岸之光

天 涯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左岸之光 / 天涯著. — 宁波 : 宁波出版社, 2019.3

ISBN 978-7-5526-3506-5

I. ①左… II. ①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56745 号

左岸之光

著 者 天 涯

责任编辑 徐 飞

责任校对 虞姬颖

封面设计 金字斋

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

地址邮编 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6 楼 315040

印 刷 宁波白云印刷有限公司

印 张 21.75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44 千

版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26-3506-5

定 价 49.80 元

宁波出版社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如发现缺页或者倒装,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 电话: 0574-87248279。

这是一个奇异的梦境。

林之光梦见自己走进一片茂密的丛林，一棵又一棵郁郁葱葱的树，高大、紧密，整齐地列着队。树与树中间有一条很狭窄的小道，看不到尽头，似乎伸向了幽秘的深处。

这是哪里？林之光的心里充满了疑惑。

有一股神秘的力量在吸引着他，让他不由自主地沿着小道朝前走去。薄雾萦绕，林之光感觉到雾气拂过脸颊时的清凉和湿润。那雾气蒙住了他的眼睛，让他看不清方向。他取下眼镜，想擦一擦，一时又找不到可以擦的东西，只好用指腹轻轻划过镜面。

前方，隐约有光。

林之光精神一振，不由加快了脚步。突然，树林不见了，光也消失了，他站在一个空旷的山坡上，四周寂静得只有他的心跳声。一种莫名的恐慌袭上林之光的心头，屏息凝神，他强迫自己冷静下来。环顾四周，忽看到前方出现了一座城堡，有着童话的色彩。有城堡，一定有人，林之光兴奋地跑了过去。到城堡门口，他惊讶地发现这座城堡的城墙居然是由一本又一本厚厚的精装书砌成。而城堡的门，分明就是一本打开的书。

林之光是极爱书的，看到书被当成砖，砌成了墙，这么被糟蹋，非常生气，甚至还有几分愤怒。他想，就算你再有钱，也不该这样对待书啊！他一定要找城堡的主人，问一个为什么。边想边去推城门，手指还没有触到，门自动打开了。林之光微微一怔，朝城内观望，黑灯瞎火的，看不清楚究竟是什么状况。

有什么可怕的？难不成里面有什么怪物会吃了我？林之光哼了一声，他虽不是那种高大、勇猛的男人，但内心还是有万丈豪情。低下头，几本竖起的书做成了门槛，他看到书脊上还印有金色的英文字母。让他意外的是，地上的路，竟然也是由一本本书铺设而成。

这究竟怎么回事？林之光跨过门槛，走了进去。

城门，又悄无声息地合上了。

“啪”的一声，林之光听到身后传来清脆的落锁声，暗叫不好，猛地回头，背后的一堵书墙毫无征兆地朝他倒了下来。

林之光一激灵，梦醒了。

睁开眼睛，林之光才发现自己躺在沙发上，胸口还趴着一本翻开的《追忆似水年华（上）》，这是法国作家马塞尔·普鲁斯特的作品。二十多年前他在书店推过这套书，自己也留了一套，却从没有认真真读过。今天难得在家休息，吃好午饭，妻子和女儿都不在家，他一个人闲着没事，就随手从书架上抽了这本书出来，发现纸张都变了颜色，像深宫里的怨妇，很是落寞。林之光产生一种莫名的歉意，觉得特对不起这位作家，暗下决心一定要抽时间把这套书读完。

谁知道没看几页就迷糊过去，还做了这么一个奇怪的白日梦，不可思议。林之光把书放在一边坐了起来，回味刚才的梦境，如此清晰，好像跟真的一样。也许，这是对他事业的一个注解吧！而他就是那座城堡的主人。

手机响了，一个爽朗的声音传了过来，之光哥，我已经到堇江茶室，你过来没有？

林之光猛然想起下午还有一个约会，瞧这记性，都给搞忘了，连忙说，大军，我马上出发，你先坐会儿。

收起手机，林之光直奔车库。车子开出小区，他看到道路两旁的树叶已开始斑斓。一年四季，他最喜欢秋天，那是丰盈与收获的象征。想到刚才的电话，林之光的嘴角浮起了笑意，或许午后的这个梦还有另一层意思，暗示他的左岸之光书店要重新出发了。

I

★ ★ ★ ★

“铛”，一记厚重的钟声，从明州地标性建筑鼓楼上传了过来，散发出悠远的回音。

一只神奇的手对时间这盘磁带进行了快速倒带，“咔嚓”一声，定格在风起云涌的80年代中期。

身材瘦高，戴着一副近视眼镜的林之光背着书包走出明州中学大门。作为一名高三学生，他眼下最重要的事是考大学。当别的同学在紧张复习功课时，他还时不时要偷看几本闲书。今天是星期五，他想去母亲李小梅工作的新华书店看看，不知道最近又到了什么新书。

学校离市新华书店不远，穿过一街一巷就到了。林之光很喜欢走这条路，特别是夏天，狭窄的马路两边是枝繁叶茂的梧桐树，被遮挡的阳光变成了碎片，洒在马路上。走在树荫下，感觉特别地凉爽。巷子两边是参差不齐的老房子，有平房，也有两层楼的，木结构和砖瓦混搭。临街的两层楼住户，有的自住，有的出租。这些灰扑扑的房子，只有下过雨或雪后，才会变成一幅画。黑瓦白墙，有种说不出的静谧意韵。

林之光走进书店的大门，看到母亲正站在柜台边忙碌，就上前

叫了一声妈，两只眼睛朝柜台里瞧。小时候，他最喜欢跟母亲到书店来，眼巴巴望着玻璃柜里的小人书。组长不在的时候，母亲会偷偷从柜子里拿出一本小人书让他坐在角落里看，千叮咛，万嘱咐，让他翻的时候小心，不要搞破了，也不能折，免得留下痕迹。组长在，就没有这样的待遇。他只好在店里转来转去，碰到特别想看的，就双手扒着玻璃柜不动，冬天的时候，多盯一会儿，嘴里喷出的口气会让玻璃蒙上雾气，他就伸出小手去擦。初高中阶段，他已养成了看杂书的习惯。那时候，书不多，该看什么书，不懂，也没那么讲究，反正能抓到什么就看什么，不过他最喜欢的还是文学方面的书，特别是小说。

李小梅见儿子进来，微微点了下头，没空搭理。今天遇到一位难侍候的主，挑挑拣拣了半天，还没有决定买哪一本。顾客是个二十出头的小青年，个小，身子挺单薄的，脸上没几两肉，穿着一套宽大的蓝色工作服，工作服的口袋上印着“丰和”两个字。

几次反复上上下下取书之后，李小梅的脸色就不太好看，没好气地说，你到底要不要？

就那套《太平广记》吧！小青年犹豫了一下，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对李小梅说。

李小梅暗暗吃了一惊，中华书局出版的《太平广记》一套10册，价格不便宜，没想到这个人看起来貌不惊人，买起书来倒挺有气魄，不禁多打量了对方一眼。

一共15元6角，你真有眼力，这套书只剩最后一套了。李小梅的脸色由阴转晴，热情地对小青年说。

小青年点点头，说好。

李小梅把票据交给小青年，见儿子伸长脖子东张西望，说你还

不回家做作业去？马上要高考了，你倒是给我用点心。

林之光嬉皮笑脸地说，我看看有什么新书，不会耽搁做作业的。

正说着，小青年拿着收款凭证过来，交给李小梅，把那套《太平广记》又仔仔细细地检查一遍，盯着李小梅把书包扎好。林之光站在一边，很羡慕地看着，很想去翻翻。小青年感受到林之光的目光，就笑着问，你看过吗？林之光摇头，说没看过。小青年一本正经地说，我也没看过。林之光见对方没比自己大几岁，说话这么幽默，跟着笑了起来，说大哥真厉害，一出手就是一套。

李小梅见那小青年一反刚才的挑剔劲，忍不住好奇问道，小伙子，你在丰和陶瓷厂工作？小青年嗯了一声。李小梅开了一句玩笑，说买了这套书，你这个月是不是都要喝酱油汤了？小青年说，差不多。

小青年走的时候，林之光知道了他的名字叫胡杨，比他大四岁，虽然没读过大学，但特别喜欢书，逛旧书摊和书店是他的一大爱好，省吃俭用就是为了买书。林之光没想到一个工人居然这么爱看书，敬佩得不行，看胡杨的目光里又多了一份崇拜。

见胡杨小心翼翼拎着书走了，林之光转过头对母亲说，等以后我工作了，也可以随心所欲买书看。对了，妈，今天有啥好书给我也买一本。

闲书少看，又不能当饭吃。李小梅对宝贝儿子这个爱好总体还是支持的，只是马上要高考，她实在怕儿子分心。林之光信誓旦旦地保证不会影响学习，她才勉强同意。

这一天，林之光离开书店时，他的书包里多了一本苏联作家伊凡·沙米亚金写的小说《多雪的冬天》。林之光心满意足地回家去，想着晚上做好作业可以看小说，心里是按捺不住的兴奋。

拐个弯，这条街最高的一幢五层楼房子映入林之光眼帘，那是他同学沈默的家。沈家祖上是大户人家，又有多名亲戚在国外，以前因为这海外关系，沈家的日子很不好过，改革开放后就不一样了，这海外关系又成了令人眼红的香饽饽。这房子是沈默爷爷造的，后来被政府分给好几户人家住，沈默和他父母、姐姐沈伊住在一楼。每天早上去学校，好多次，他都碰到沈伊拎着马桶出来，放到门口的树下。不远处，环卫工人拉着粪便车，摇着铃铛沿街收路边马桶里的污物。也有小孩子奉命端着小便盆去公共厕所倒掉，急急穿过马路，一脸的不情愿。

走到沈默家门口，见沈默拿着一瓶酱油从隔壁副食品商店出来，打了声招呼。沈默见林之光还背着书包，就问，现在才回家？

林之光停住脚步说，我到书店去了。

沈默一听，立马来了兴趣，忙问，是不是又有什么好书？

林之光拍了拍书包，很大方地说，我看完了借给你看。

沈默说好。然后得意地告诉林之光，我爸说了，如果我这次能考上大学，他会奖励我一套《鲁迅全集》。

林之光说，这个奖励好，等我考上大学，让我妈也给我买一套。

沈默说，你最好换一套别的，这样我们可以交换着看，等于有两套书。

林之光觉得沈默的建议不错，至于买什么书，他要好好想想。

那天晚上，林之光等父母睡了才拿出《多雪的冬天》，坐在床上看了起来。怕母亲万一起来发现，他用两本练习册挡住台灯向外发散的光，只留一个朝着床头的光源。边看边默记主人公伊凡·瓦西里耶维奇·安东纽克的名字，心想外国人真麻烦，取这么长的名字，记性不好的人，估计是看了后面，忘了前面。不过说实在话，这书没

有武侠小说好看，有些枯燥，林之光看着看着，眼皮就打起架来。他瞧了一眼墙上的石英钟，快11点了，连忙收起书，关灯睡觉。

高考，大学毕业，参加工作，似乎是一瞬间的事。

1991年一个初秋的午后，林之光和沈默站在明湖边的柳树下，聊着理想与现实的差距。

好怀念读大学的时候，自由、充满活力，林之光的目光遥视远方，惆怅地说。那时候，他和同学们一起参加学校的各种社团，他加入的是文学社，社里经常组织辩论赛。他虽然口才不好，个性也不活跃，但每次活动他都会去，哪怕只是做个听众也是好的。

沈默，我现在最后悔的事就是填高考志愿时，没有遵循自己的内心，听从了父母的意见，选了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专业。林之光回过头对好朋友说，还是你好，到报社工作，也算是如愿以偿。

是啊，读高中时，你说你的理想是当一名老师，要桃李满天下。我的理想是成为一名作家。结果你大学读了个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也太听你父母的话了，现在后悔了吧？还要去车间干体力活吗？穿着牛仔裤、白衬衣，戴着金边眼镜的沈默弯腰捡起一颗小石子，朝湖面飞了出去。小石子跳跃着掠过湖面，又迅速沉了下去，有细小的波光泛起。

林之光点了点头，说不用了，已回办公室。

身为明州水泥厂技术员的他下放车间锻炼一年，唯一的收获就是工人大哥们对他很包容，见他是个文弱的书生，那些体力活尽量少让他干。他就躲在嘈杂又烟灰飞扬的车间角落，捧着从厂里图书馆借来的外国小说和各种文学期刊，甚至英文版的细胞生物学等书籍，如饥似渴地阅读，以消解从大学生到工人这种身份差异带来的

不适。

你们报社人际关系复杂吗？我很讨厌办公室的工作环境，不讲能力，论资排辈，实在烦得很，还不如车间工人来得爽快。林之光说。作为一个有梦想的年轻人，读大学时那些激情飞扬的豪言壮语，一次次在夜深人静之际冲击着他的心灵。

沈默说，我们报社都是年轻人，氛围很好，大家都有新闻理想，工作起来很有激情。

真羡慕你，我最近在转念头，不想干这个工作，这种一眼可以望到头的人生我不喜欢。我想辞职，自己去创业。说到最后一句，林之光感到胸腔里有一股热血在奔涌。

你想辞职？准备去做什么？沈默吃了一惊，放弃安稳的国企工作下海，这个不仅仅需要勇气。按他对林之光的了解，他的性格似乎不适合做生意。

林之光很认真地说，是的，我想了很久，我喜欢书，想去开家小书店。

开书店？这个倒是适合你，李阿姨在新华书店当部门经理也有条件。沈默说，不过我觉得你父母肯定不会同意。

我现在每天在家里大谈抱负，准备找个合适的机会跟我爸妈提出来，现在主要是手上没钱，不然我就先斩后奏。林之光说。

如果你真想好了，我支持你！沈默上前拍拍林之光的肩膀说，开店钱不够就跟我说，我给你想办法。

林之光高兴地说，好，那我就更有信心了，谢谢老同学！

沈默说，我们之间就不要客气了。看了好友一眼，沈默又说，之光，你当初确实不应该读理科，读文科就好了，说不定我们还能成为同事。还记得我们读高中时文学社编的油印小报吗？我昨天还翻出

来看。

林之光说，大脑少根筋，你也知道我妈这个人很强势，非要说这个专业对就业有利，就稀里糊涂报了。工作了才知道，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有多痛苦。你说的那些油印小报我也有保存，沈社长、沈总编，还是你幸福，爱好与工作有机结合，说不定哪一天真的当《明州日报》总编。

沈默大笑道，怎么可能？我现在编编副刊，平时在家读读书，工作上没什么压力，挺好的。你实在不喜欢，就跟你父母去说，为了你的理想，努力一把。

林之光举起拳头，说，人活着是要有理想的，我今晚就去摊牌。

沈默又丢了一颗石子到湖里，说，祝你成功！

吃过晚饭后，林之光跟父母正式提出辞职开书店的想法。正在收拾碗筷的李小梅脸一沉，很不高兴地说，你书白读了？好好的国有企业工作不干，去当个体户？你哪是做生意的料？她提高了好几个分贝的音量说。

同样感到惊讶的还有林良友。对儿子不安分的念头，他早已察觉，只是认为年轻人容易眼高手低，有些想法也属正常。现在听林之光的口气不像是开玩笑，就摆出家长的样子，语重心长地说，不要这山望着那山高，要安心做好本职工作。你这个年纪，可以考虑找对象，早点结婚，我和你妈的任务也算完成了。

林之光语气坚定地说，水泥厂的工作我真不想做，找对象结婚还太早。

李小梅的脸色越发阴沉，她说，有本事就不要问我拿钱。

林之光说，我是真的不喜欢这份工作，每天很没劲。妈，我不想一辈子待在水泥厂。当初选专业，我顺从了你们的意思。可现在

我很后悔，如果当时我坚持选自己喜欢的专业，就不会有今天这个想法。

李小梅越发不高兴，她说，你在怪我们？我们还不是为了你好！

林之光说，我知道你们是为我好，可事实证明，我的人生只有我自己才能负责，你们负责不了。

李小梅说不过儿子，不由气急，林良友一看不好，连忙和稀泥，话是对妻子说的，可实际上是讲给儿子听。他说，小梅你就少说两句，年轻人今天这个想法，明天又一个想法，不要当真。自己的儿子你还不了解？他也就嘴巴说说。说完，朝林之光使了一个眼色，让他闭嘴。

林之光给父亲一个面子，就不再接这个话题，说一句吃饱了，我出去走走。转身，出了家门。

李小梅没有了对手，就把目标对准丈夫，没好气地说，都是你惯出来的毛病，脑子进水，好好的技术员不当，去当个体户，说出来让人笑掉大牙。

林良友顺着李小梅的话说，是是，都是我的错，你别生气。说完，积极主动去厨房洗碗。结婚这么多年，在强势的妻子面前，他自觉归位于“妻管严”行列，图一个清静。李小梅见他这个样子，也就不好再说什么。对自己的丈夫，李小梅虽不满他性格的软弱，事业上也毫无建树，在单位里混到头发都要白了，也没混出个什么名堂，但责任心还是有的。还有一个优点，就是听话，听她的话，这让她多少有些安慰。

下楼后，林之光径直朝平时最爱溜达的公园路走去，反正离家也不远，就二十来分钟的路程，当散步。那里有几家民营小书店，他常去光顾。

公园路是一条长约千米，充满人间烟火味的商业小街，街面不宽，青石板铺就，气息比较混乱。卖五金的旁边是粮油杂货店；做衣服的裁缝店边上是一家卖大饼油条的早餐店。面馆的隔壁，是卖花圈和念过经的黄纸、烧给去世亲人的锡箔元宝的，每次经过那店门口，就给人阴森森的压抑感。在街的尽头，还有公共浴室和小旅馆等，很热闹。

这条街还有一个特色，就是几家民营小书店夹杂在这些杂乱无章的小店之间。这些小书店的出现，打破了新华书店一统天下的格局，由于各有特色，吸引了一大批爱书人。

刚拐进公园路，林之光发现路口新开了一家青山书店。他记得这里以前是供销社的一个门面，卖锅碗瓢盆和热水瓶之类的日用小商品，一段时间没来，竟变成了书店，就走了进去，第一个反应是人好多。

一位戴着啤酒瓶底一样厚的眼镜的老先生把书举到鼻子前，好像不是在看，是在嗅。林之光见老先生头发花白，胡子拉碴，衣服也皱巴巴的，给人感觉比较邋遢，但他举着书本的神情专注得令人感动，不由多看了他一眼。一位烫着卷发的小青年，脸色苍白，看起来好像营养不良，正捧着一本汪国真的《年轻的思绪》，靠着墙，看得津津有味，额前一缕长发耷拉下来，遮住了半只眼睛，让林之光有一种上前把那头发夹到他耳朵背后的冲动。又怕被人骂多管闲事，生生地把那句提醒的话给吞了下去。更多的人则伸着脖子，悄无声息地寻找自己心仪的目标。

这时，又走进来两个女孩。一个梳了两根麻花辫，瓜子脸；另一个圆脸，剪着短发，刘海烫过，卷卷的，带几分妩媚。她们趴在柜台上，问营业员有没有港台言情小说。营业员说有，连忙从书架上拿

了好几本过来放在柜面上，让她们挑。两个女孩这本翻翻，又拿那本看看，窃窃私语，似在选择。最后，圆脸女孩干脆把看中的几本都买下，和女伴一起欢欢喜喜地拎着书走了。

林之光喜欢待在书店，那是一种奇妙的踏实感，让他的心不由自主地安静下来。边上一男人见林之光的目光在书店的角角落落流连，就用一副自来熟的口气对他说，这里有些老版本的书，你若喜欢可以挑几本去，数量不多，下次还不一定能拿到货。

林之光闻听此言，回头打量对方，瘦高的个头，年纪看起来比他大一点，于是随口问，你是老板？

那男人点头，热情地说，我叫王青山，兄弟以后多照顾我生意啊！

林之光并不懂老版本的价值，但碰到喜欢的书，还是非常舍得买，赚来的工资大半花在这上面。听老板这么一说，于是就请他推荐哪些书是老版本，认真挑了起来。

最后，林之光买了中国青年出版社 1956 年出版的法国科幻小说家儒勒·凡尔纳三部曲的第一部《格兰特船长的儿女》、1957 年出版的《神秘岛》，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版的《林家铺子》等几本书。付好钱，正要出门，看到胡杨从外面进来，就叫了声胡哥好。

胡杨见是林之光，笑着问，你跑这里买书，你妈知道吗？

林之光说，我又不是三岁小孩。胡哥消息真灵通，是不是哪里开了新书店，你就往哪里跑？

胡杨说，当然，这里我已经来过好几次，跟我们王老板已成为朋友。转过身对王青山说，这是我小兄弟林之光，他妈妈是新华书店的。

王青山很认真地对胡杨说，你的兄弟以后就是我的兄弟。

林之光见他们这么讲，不好意思马上走，三个人就攀谈起来。林之光说，我不想上班，也想开家小书店，可惜我爸妈不同意，还要

做思想工作。

王青山并不清楚林之光的情况，听他说要开书店，还以为他没工作，就说开书店挺好的，现在只要有书，销路根本不用愁。

胡杨一脸的不相信，他说，你这么好的工作，水泥厂收入高，人家想进还进不去，你要辞职，你爸妈当然不会同意。

王青山才知林之光在国企上班，觉得他所谓开书店不过是一时兴起，就说，我是不会读书，才想着做点小生意挣钱，你不一样，捧着铁饭碗。

林之光说，我就想开个小书店，有书看，还可以结交一批喜欢书的朋友，多好。

王青山暗想，这林之光真是个书呆子，以为做生意这么容易？嘴上却说，行，有需要我帮忙的地方，尽管开口。

林之光见王青山这么仗义，很感动，毕竟素昧平生，更何况大家都开书店，等于多一个竞争对手。

胡杨说，之光，你开书店，我一定来捧场。

林之光说，好。

告别王青山和胡杨，林之光拎着书回家。

夜色里，传来叶倩文《潇洒走一回》的歌声，“留一半清醒留一半醉，至少梦里有你追随 / 我拿青春赌明天，你用真情换此生 / 岁月不知人间多少的忧伤，何不潇洒走一回……”

林之光不禁跟着轻轻地哼了起来。